

COVID-19 兒童確診個案，居家照護期間症狀評估與注意事項

大部分的 COVID-19 兒童感染者症狀較成年人輕微，休養後即可自行康復。除部分有慢性病史的兒童外，輕症兒童待在熟悉的環境居家照護可獲得更好的休息。兒童在居家照護期間，請補充水分、避免激烈活動，並請家長或主要照顧者每日至少兩次密切觀察兒童症狀變化。若您的孩子符合下列敘述，可繼續居家照護，並可與通訊診療醫師保持聯繫：

- 正常飲食或食慾僅稍下降
- 正常飲水
- 一天至少排尿四至六次，尿液顏色淡黃，清澈且透明
- 退燒後無明顯不適且活動力正常
- 退燒後無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難

遠距醫療

居家照護期間如有醫療諮詢需求，可以手機 APP 下載「健康益友」或衛生局提供之電話專線聯繫遠距醫療或居家照護醫療團隊評估，並按醫囑使用藥物，舒緩兒童不適症狀。若兒童出現以下症狀，須聯繫遠距醫療或居家照護醫療團隊進行視訊診療，依醫囑必要時得安排外出就醫：

- 發燒超過 48 小時，或高燒 > 39 度合併發冷/冒冷汗
- 退燒後持續活動力不佳
- 退燒後持續呼吸急促/喘或胸悶、胸痛
- 持續性的嘔吐、頭痛或腹痛
- 超過 12 小時未進食或未解尿

若出現以下警示症狀時，請立即聯繫 119，或緊急時由家長或同住親友送醫：

- 抽搐
- 嗜睡、意識改變、活力不佳（如：對父母、照顧者或環境刺激的反應減少）
- 呼吸困難或有胸凹現象(呼吸明顯費力)
- 唇色發白或發紫
- 血氧飽和度低於 94% (如家中有)
- 肢體冰冷合併皮膚斑駁、冒冷汗

其他注意事項

照顧者和兒童都請盡量不要與其他家人接觸，相關防護措施請參考「[我該如何照顧家中的 COVID-19 確診病患?](#)」